全三國文/卷49

维基文库 · 免费全文 · CC BY-SA 4.0

←

卷48

全三國文卷四十九
魏〈四十九〉　清
烏程嚴可均校輯

卷50

↑ 返回《全三國文》

嵇康〈三〉

聲無哀樂論

有秦客問于東野主人曰：「聞之前論曰：『治世之音安㠯樂，亡國之音哀㠯思。』夫治亂在政，而音聲應之；故哀思之情，表于金石；安樂之象，形于管絃也。又仲尼聞《韶》，識虞舜之德；季札聽絃，知眾國之風。斯已然之事，先賢所不疑也。今子獨㠯爲聲無哀樂，其理何居？若有嘉訊，今請聞其說。」

主人應之曰：「斯義久滯，莫肯拯救，故令歷世濫于名實。今蒙啟導，將言其一隅焉。夫天地合德，萬物貴生，寒暑代往，五行㠯成。故章爲五色，發爲五音；音聲之作，其猶臭味在于天地之間。其善與不善，雖遭遇濁亂，其體自若而不變也，豈㠯愛憎易操，哀樂改度哉？及宮商集化比，聲音克諧，此人心至願，情欲之所鍾。故人知情不可恣，欲不可極，故因其所用，每爲之節，使哀不至傷，樂不至淫，斯其大較也。然『樂云樂云，鍾鼓云乎哉？』哀云哀云，哭泣云乎哉？因茲而言，玉帛非禮敬之實，歌舞非悲哀

之主也。何㠯明之？夫殊方異俗，歌哭不同。使錯而用之，或聞哭而歡，或聽歌而慼，然而哀樂之情均也。今用均同之情，〈案：「慼」本作「感」，又脫「同」字，依《世說・文學篇》注改補。〉而發萬殊之聲，斯非音聲之無常哉？然聲音和比，感人之最深者也。勞者歌其事，樂者舞其功。夫內有悲痛之心，則激切哀言。言比成詩，聲比成音。雜而詠之，聚而聽之，心動于和聲，情感于苦言。嗟歎未絕，而泣涕流漣矣。夫哀心藏于苦心內，遇和聲而後發。和聲無象，而哀心有主。夫㠯有主之哀心，因乎無象之和聲，其所覺悟，唯哀而已。豈復知『吹萬不同，而使其自已』哉。風俗之流，遂成其政。是故國史明政教之得失，審國風之盛衰，吟詠情性㠯諷其上，故曰『亡國之音哀㠯思』也。夫喜、怒、哀、樂、愛、憎、慙、懼，凡此八者，生民所㠯接物傳情，區別有屬，而不可溢者也。夫味㠯甘苦爲稱，今㠯甲賢而心愛，㠯乙愚而情憎，則愛憎宜屬我，而賢愚宜屬彼也。可㠯我愛而謂之愛人，我憎而謂之憎人，所喜則謂之喜味，所怒而謂之怒味哉？由此言之，則外內殊用，彼我異名。聲音自當㠯善惡爲主，則無關于哀樂；哀樂自當㠯情感，則無係于聲音。名實俱去，則盡然可見矣。且季子在魯，採《詩》觀禮，㠯別《風》、《雅》，豈徒任聲㠯決臧否哉？又仲尼聞《韶》，歎其一致，是㠯咨嗟，何必因聲㠯知虞舜之德，然後歎美邪？今麤明其一端，亦可思過半矣。」

秦客難曰：「八方異俗，歌哭萬殊，然其哀樂之情，不得不見也。夫心動于中，而聲出于心。雖託之于他音，寄之于餘聲，善聽察者，要自覺之，不使得過也。昔伯牙理琴而鍾子知其所志，隸人擊磬而子產識其心哀，魯人晨哭而顏淵審其生離。夫數子者，豈復假智于常音，借驗于曲度哉？心戚者則形爲之動，情悲者則聲爲之哀。此自然相應，不可得逃，唯神明者能精之耳。夫能者不㠯聲眾爲難，不能者不㠯聲寡爲易。今不可㠯未遇善聽，而謂之聲無可察之理；見方俗之多變，而謂聲音無哀樂也。」又云：「賢不宜言愛，愚不宜言憎。然則有賢然後愛生，有愚然後憎成，但不當共其名耳。哀樂之作，亦有由而然。此爲聲使我哀，音使我樂也。苟哀樂由聲，更爲有實，何得名實俱去邪？」又云：「季子採《詩》觀禮，㠯別《風》、《雅》；仲尼歎《韶》音之一致，是㠯咨嗟。是何言歟？且師襄奏操，而仲尼覩文王之容；師涓進曲，而子野識亡國之音。盍復講《詩》而後下言，習禮然後立評哉？斯皆神妙獨見，不待留聞積日，而已綜其吉凶矣，是㠯前史㠯爲美談。今子㠯區區之近知，齊所見而爲限，無乃誣前賢之識微，負夫子之妙察邪？」

主人荅曰：「難云『雖歌哭萬殊，善聽察者要自覺之，不假智于常音，不借驗于曲度，鍾子之徒云云』是也。此爲心悲者雖談笑鼓舞，情歡者雖拊膺咨嗟，猶不能御外形㠯自匿，誑察者于疑似也。㠯爲就令聲音之無常，猶謂當有哀樂耳。又曰：『季子聽聲，㠯

知眾國之風；師襄奏操，而仲尼覩文王之容。』案如所云，此爲文王之功德，與風俗之盛衰，皆可象之于聲音，聲之輕重，可移于後世；襄、涓之巧，能得之于將來。若然者，三皇五帝可不絕于今日，何獨數事哉？若此果然也，則文王之操有常度，《韶》、《武》之音有定數，不可雜吕他變，操吕餘聲也。則向所謂聲音之無常，鍾子之觸類，于是乎躓矣。若音聲無常，鍾子觸類，其果然邪？則仲尼之識微，季札之善聽，固亦誣矣。此皆俗儒妄記，欲神其事而追爲耳，欲令天下惑聲音之道，不言理吕盡此，而推使神妙難知，恨不遇奇聽于當時，慕古人而自歎，斯所□大罔後生也。夫推類辨物，當先求之自然之理；理已定，然後借古義吕明之耳。今未得之于心，而多恃前言吕爲談證，自此吕往，恐巧厤不能紀。又難云：『哀樂之作，猶愛憎之由賢愚。』此爲聲使我哀而音使我樂。苟哀樂由聲，更爲有實矣。夫五色有好醜，五聲有善惡，此物之自然也。至于愛與不愛，喜與不喜，人情之變，統物之理，唯止于此；然皆無豫于內，待物而成耳。至夫哀樂自吕事會，先遘于心，但因和聲吕自顯發。故前論已明其無常，今復假此談吕正名號耳。不爲哀樂發于聲音，如愛憎之生于賢愚也。然和聲之感人心，亦猶酒醴之發人情也。酒吕甘苦爲主，而醉者吕喜怒爲用。其見歡戚爲聲發，而謂聲有哀樂，不可見喜怒爲酒使，而謂酒有喜怒之理也。」

秦客難曰：「夫觀氣採色，天下之通用也。心變于內而色應于外，較然可見，故吾子不疑。夫聲音，氣之激者也。心應感而動，聲從變而發。心有盛衰，聲亦隆殺。同見役于一身，何獨于聲便當疑邪！夫喜怒章于色診，哀樂亦宜形于聲音。聲音自當有哀樂，但闇者不能識之。至鍾子之徒，雖遭無常之聲，則穎然獨見矣。今矇瞽面牆而不悟，離婁昭秋毫于百尋，吕此言之，則明闇殊能矣。不可守咫尺之度，而疑離婁之察；執中庸之聽，而猜鍾子之聰，皆謂古人爲妄記也。」

主人荅曰：「難云：『心應感而動，聲從變而發，心有盛衰，聲亦降殺。哀樂之情，必形于聲音。鍾子之徒，雖遭無常之聲，則穎然獨見矣。』必若所言，則濁質之飽，首陽之飢，卞和之冤，伯奇之悲，相如之含怒，不占之怖祗，千變百態，使各發一詠之歌，同啟數彈之微，則鍾子之徒，各審其情矣。爾爲聽聲者不吕寡眾易思，察情者不吕大小爲異，同出一身者，期于識之也。設使從下，則子野之徒，亦當復操律鳴管，吕考其音，知南風之盛衰，別《雅》、鄭之淫正也？夫食辛之與甚噱，薰目之與哀泣，同用出淚，使狄牙嘗之，必不言樂淚甜而哀淚苦，斯可知矣。何者？肌液肉汗，踧笮便出，無主于哀樂，猶篩酒之囊漉，雖笮具不同，而酒味不變也。聲俱一體之所出，何獨當含哀樂之理也？且夫《咸池》、《六莖》，《大章》、《韶夏》，此先王之至樂，所吕動天地、感鬼神。今必云聲音莫不象其體而傳其心，此必爲至樂不可託之于瞽史，必須聖人理其

絃管，爾乃雅音得全也。舜命夔『擊石拊石，八音克諧，神人以和。』以此言之，至樂雖待聖人而作，不必聖人自執也。何者？音聲有自然之和，而無係于人情。克諧之音，成于金石；至和之聲，得于管絃也。夫纖毫自有形可察，故離朁以明闇異功耳。若乃以水濟水，孰異之哉？」

秦客難曰：「雖眾喻有隱，足招攻難，然其大理，當有所就。若葛盧聞牛鳴，知其三子爲犧；師曠吹律，知南風不競，楚師必敗；羊舌母聽聞兒啼，而審其喪家。凡此數事，皆效于上世，是以咸見錄載。推此而言，則盛衰吉凶，莫不存乎聲音矣。今荅復謂之誣罔，則前言往記，皆爲棄物，無用之也。以言通論，未之或安。若能明斯所以，顯其所由，設二論俱濟，願重聞之。」

主人荅曰：「吾謂能反三隅者，得意而忘言，是以前論略而未詳。今復煩循環之難，敢不自一竭邪？夫魯牛能知犧厤之喪生，哀三子之不存，含悲經年，訴怨葛盧；此爲心與人同，異于獸形耳。此又吾之所疑也。且牛非人類，無道相通，若謂鳴獸皆能有□言，葛盧受性獨曉之，此爲稱其語而論其事，猶譯傳異言耳，不爲考聲音而知其情，則非所以爲難也。若謂知者爲當觸物而達，無所不知，今且先議其所易者。請問：聖人卒入胡域，當知其所言否乎？難者必曰知之。知之之理，何以明之？願借子之難以立鑒識之域。或當與關接識其言邪？將吹律鳴管校其音邪？觀氣採色和其心邪？此爲知心自由氣色，雖自不言，猶將知之，知之之道，可不待言也。若吹律校音以知其心，假令心志于馬而誤言鹿，察者固當由鹿以知馬也。此爲心不係于所言，言或不足以證心也。若當關接而知言，此爲孺子學言于所師，然後知之，則何貴于聰明哉？夫言，非自然一定之物，五方殊俗，同事異號，舉一名以爲標識耳。夫聖人窮理，謂自然可尋，無微不照。苟無微不照，理蔽則雖近不見，故異域之言不得强通。推此以往，葛盧之不知牛鳴，得不全乎？又難云：『師曠吹律，知南風不競，楚多死聲。』此又吾之所疑也。請問師曠吹律之時，楚國之風邪，則相去千里，聲不足達；若正識楚風來入律中邪，則楚南有吳、越，北有梁、宋，苟不見其原，奚以識之哉？凡陰陽憤激，然後成風。氣之相感，觸地而發，何得發楚庭，來入晉乎？且又律呂分四時之氣耳，時至而氣動，律應而灰移，皆自然相待，不假人以爲用也。上生下生，所以均五聲之和，敘剛柔之分也。然律有一定之聲，雖冬吹中呂，其音自滿而無損也。今以晉人之氣，吹無韻之律，楚風安得來入其中，與爲盈

邪？風無形，聲與律不通，則校理之地，無取于風律，不其然乎？豈獨師曠多識博物，自有以知勝敗之形，欲固眾心而託以神微，若伯常騫之許景公壽哉？又難云：『羊舌母聽聞兒啼而審其喪家。』復請問何由知之？爲神心獨悟闇語而當邪？嘗聞兒啼若此其大而惡，今之啼聲似昔之啼聲，故知其喪家邪？若神心獨悟闇語之當，非理之所得也。雖

曰聽啼，無取驗于兒聲矣。若吕嘗聞之聲爲惡，故知今啼當惡，此爲吕甲聲爲度，吕校乙之啼也。夫聲之于音，猶形之于心也。有形同而情乖，貌殊而心均者。何吕明之？聖人齊心等德而形狀不同也。苟心同而形異，則何言乎觀形而知心哉？且口之激氣爲聲，何異于籟籥納氣而鳴邪？啼聲之善惡，不由兒口吉凶，猶琴瑟之清濁不在操者之工拙也。心能辨理善談，而不能令內籥調利，猶瞽者能善其曲度，而不能令器必清和也。器不假妙瞽而良，籥不因惠心而調，然則心之與聲，明爲二物。二物之誠然，則求情者不留觀于形貌，揆心者不借聽于聲音也。察者欲因聲吕知心，不亦外乎？今晉母未待之于老成，而專信昨日之聲，吕證今日之啼，豈不誤中于前世好奇者從而稱之哉？」

秦客難曰：「吾聞敗者不羞走，所吕全也。吾心未厭而言，難復更從其餘。今平和之人，聽箏笛琵琶，則形躁而志越；聞琴瑟之音，則聽靜而心閑。同一器之中，曲用每殊，則情隨之變：奏秦聲則歎羨而慷慨；理齊楚則情一而思專，肆姣弄則歡放而欲愜；心爲聲變，若此其眾。苟躁靜由聲，則何爲限其哀樂，而但云至和之聲，無所不感，託大同于聲音，歸眾變于人情？得無知彼不明此哉？」

主人荅曰：「難云：『琵琶、箏、笛令人躁越。』又云：『曲用每殊而情隨之變。』此誠所吕使人常感也。琵琶、箏、笛，閒促而聲高，變眾而節數，吕高聲御數節，故使人形躁而志越。猶鈴鐸警耳，鍾鼓駭心，故『聞鼓鼙之音，思將帥之臣』，蓋吕聲音有大小，故動人有猛靜也。琴瑟之體，聞遼而音埤，變希而聲清，吕埤音御希變，不虛心靜聽，則不盡清和之極，是吕聽靜而心閑也。夫曲用不同，亦猶殊器之音耳。齊楚之曲，多重故情一，變妙故思專。姣弄之音，挹眾聲之美，會五音之和，其體贍而用博，故心侈于眾理；五音會，故歡放而欲愜。然皆吕單複、高埤、善惡爲體，而人情吕躁靜而容端，此爲聲音之體，盡于舒疾。情之應聲，亦止于躁靜耳。夫曲用每殊，而情之處變，猶滋味異美，而口輒識之也。五味萬殊，而大同于美；曲變雖眾，亦大同于和。美有甘，和有樂。然隨曲之情，盡于和域；應美之口，絕于甘境，安得哀樂于其間哉？然人情不同，各師所解。則發其所懷；若言平和，哀樂正等，則無所先發，故終得躁靜。若有所發，則是有主于內，不爲平和也。吕此言之，躁靜者，聲之功也；哀樂者，情之主也。不可見聲有躁靜之應，因謂哀樂者皆由聲音也。且聲音雖有猛靜，猛靜各有一和，和之所感，莫不自發。何吕明之？夫會賓盈堂，酒酣奏琴，或忻然而歡，或慘爾泣，非進哀于彼，導樂于此也。其音無變于昔，而歡慼竝用，斯非『吹萬不同』邪？夫唯無主于喜怒，亦應無主于哀樂，故歡慼俱見。若資偏固之音，含一致之聲，其所發明，各當其分，則焉能兼御羣理，總發眾情邪？由是言之，聲音吕平和爲體，而感物無常；心志吕所俟爲主，應感而發。然則聲之與心，殊塗異軌，不相經緯，焉得染太和于歡慼，綴虛名于

哀樂哉？」

秦客難曰：「論云：『猛靜之音，各有一和，和之所感，莫不自發，是㠯酒酣奏琴而歡慼竝用。』此言偏幷之情先積于內，故懷歡者值哀音而發，內慼者遇樂聲而感也。夫音聲自當有一定之哀樂，但聲化遲緩不可倉卒，不能對易。偏重之情，觸物而作，故令哀樂同時而應耳；雖二情俱見，則何損于聲音有定理邪？」

主人荅曰：「難云：『哀樂自有定聲，但偏重之情，不可卒移。故懷慼者遇樂聲而哀耳。』卽如所言，聲有定分，假使《鹿鳴》重奏，是樂聲也。而令慼者遇之，雖聲化遲緩，但當不能使變令歡耳，何得更㠯哀邪？猶一爝之火，雖未能溫一室，不宜復增其寒矣。夫火非隆寒之物，樂非增哀之具也。理絃高堂而歡慼竝用者，眞主和之發滯導情，故令外物所感得自盡耳。難云：『偏重之情，觸物而作，故令哀樂同時而應耳。』夫言哀者，或見机杖而泣，或覩輿服而悲，徒㠯感人亡而物存，痛事顯而形潛，其所㠯會之，皆自有由，不爲觸地而生哀，當席而淚出也。今見机杖㠯致感，聽和聲而流涕者，斯非和之所感，莫不自發也。」

秦客難曰：「論云：『酒酣奏琴而歡慼竝用。』欲通此言，故荅㠯偏情感物而發耳。今且隱心而言，明之㠯成效。夫人心不歡則慼，不慼則歡，此情志之大域也。然泣是慼之傷，笑是歡之用。蓋聞齊、楚之曲者，唯覩其哀涕之容，而未曾見笑噱之貌。此必齊、楚之曲㠯哀爲體，故其所感，皆應其度量；豈徒㠯多重而少變，則致情一而思專邪？若誠能致泣，則聲音之有哀樂，斷可知矣。」

主人荅曰：「雖人情感于哀樂，哀樂各有多少。又哀樂之極，不必同致也。夫小哀容壞，甚悲而泣，哀之方也；小歡顏悅，至樂心喻，樂之理也。何㠯明之？夫至親安豫，則恬若自然，所自得也。及在危急，僅然後濟，則扑不及僛。由此言之，僛之不若向之自得，豈不然哉？至夫笑噱雖出于歡情，然自然應聲之具也。此爲樂之應聲，㠯自得爲主；哀之應慼，㠯垂涕爲故。垂涕則形動而可覺，自得則神合而無憂，是㠯觀其異而不識其同，別其外而未察其內耳。然笑噱之不顯于聲音，豈獨齊、楚之曲邪？今不求樂于自得之域，而㠯無笑噱謂齊、楚體哀，豈不知哀而不識樂乎？」

秦客問曰：「仲尼有言：『移風易俗，莫善于樂。』卽如所論，凡百哀樂，皆不在聲，卽移風易俗，果㠯何物邪？又古人愼靡靡之風，抑慆耳之聲，故曰：『放鄭聲，遠佞人。』然則鄭、衞之音擊鳴球㠯協神人，敢問鄭、《雅》之體，隆弊所極；風俗稱易，奚由

而濟？幸重聞之，㠯悟所疑。」

主人應之曰：「夫言移風易俗者，必承衰弊之後也。古之王者，承天理物，必崇　　易之教，御無爲之治，君靜于上，臣順于下，玄化潛通，天人交泰，枯槁之類，浸育靈液，六合之內，沐浴鴻流，蕩滌塵垢，羣生安逸，自求多福，默然從道，懷忠抱義，而不覺其所㠯然也。和心足于內，和氣見于外，故歌㠯敘志，儛㠯宣情。然後文之㠯采章，照之㠯風雅，播之㠯八音，感之㠯太和。導其神氣，養而就之；迎其情性，致而明之。使心與理相順，氣與聲相應，合乎會通，㠯濟其美。故凱樂之情，見于金石；含弘光大，顯于音聲也。若㠯往則萬國同風，芳榮濟茂，馥如秋蘭，不期而信，不謀而誠，穆然相愛，猶舒錦綵，而粲炳可觀也。大道之隆，莫盛于茲；太平之業，莫顯于此。故曰『移風易俗，莫善于樂』。樂之爲體，㠯心爲主。故無聲之樂，民之父母也。至八音會諧，人之所悅，亦總謂之樂，然風俗移易，不在此也。夫音聲和比，人情所不能已者也。是㠯古人知情之不可放，故抑其所遁；知欲之不可絕，故因其所自。爲可奉之禮，制可導之樂。口不盡味，樂不極音。揆終始之宜，度賢愚之中。爲之檢則，使遠近同風，用而不竭，亦所㠯結忠信，著不遷也。故鄉校庠塾亦隨之變，絲竹與俎豆竝存，羽毛與揖讓俱用，正言與和聲同發。使將聽是聲也，必聞此言；將觀是容也，必崇此禮。禮猶賓主升降，然後酬酢行焉。于是言語之節，聲音之度，揖讓之儀，動止之數，進退相須，共爲一體。君臣用之于朝，庶士用之于家，少而習之，長而不怠，心安志固，從善日遷，然後臨之㠯敬，持之㠯久而不變，然後化成，此又先王用樂之意也。故朝宴聘享，嘉樂必存。是㠯國史採風俗之盛衰，寄之樂工，宣之管絃，使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㠯自誡，此又先王用樂之意也。若夫鄭聲，是音聲之至妙。妙音感人，猶美色惑志。耽槃荒酒，易㠯喪業，自非至人，孰能禦之？先王恐天下流而不反，故具其八音，不瀆其聲；絕其大和，不窮其變；捐窈窕之聲，使樂而不淫，猶大羹不和，不極勺藥之味也。若流俗淺近，則聲不足悅，又非所歡也。若上失其道，國喪其紀，男女奔隨，淫荒無度，則風㠯此變，俗㠯好成。尚其所志，則羣能肆之；樂其所習，則何㠯誅之？託于和聲，配而長之，誠動于言，心感于和，風俗一成，因而名之。然所名之聲，無中于淫邪也。淫之與正同乎心，《雅》、鄭之體，亦足㠯觀矣。」〈本集。〉

賜進士出身二品銜廣東等處提刑按察使司按察使兼管驛傳事務黃岡王毓藻校刊

《全三國文》卷四十九終

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

之前出版。

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